

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项目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

自评项目名称： 淮宁湾镇村集体经济项目

自评项目单位： 子洲县淮宁湾镇人民政府

项目主管部门： 子洲县淮宁湾镇人民政府

项目单位法人代码： 11610831737959611L

评价工作组负责人： 张斌 (签章)

联系人： 高倩

联系电话： 13619121995

评价时间： 2021 年 4 月 15 日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实施单位	子洲县淮宁湾镇人民政府		主管部门	子洲县淮宁湾镇人民政府	
项目负责人	张斌		联系电话	18009122111	
项目类型	经常性项目 ()		一次性项目 (√)		
计划投资金额 (万元)	70	实际到位金额 (万元)	70	实际使用金额 (万元)	70
其中：上级财政资金	0	其中：上级财政资金	0	其中：上级财政资金	0
本级财政资金	70	本级财政资金	70	本级财政资金	70
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

二、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解释	评价标准	得分
项目决策	项目目标	目标内容	4	目标是否明确、细化、量化	目标明确(1分)，目标细化(1分)，目标量化(2分)	4
	决策过程	决策依据	3	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；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	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(2分)，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(1分)	3
		决策程序	5	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；申报、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	项目符合申报条件(2分)，申报、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(2分)，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(1分)	5
	资金分配	分配办法	2	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，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；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、合理	办法健全、规范(1分)，因素选择全面、合理(1分)	2
		分配结果	6	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；分配结果是否合理	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(2分)，资金分配合理(4分)	6
项目管理	资金到位	到位率	3	实际到位/计划到位×100%	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(3分)	3
		到位时效	2	资金是否及时到位；若未及时到位，是否影响项目进度	及时到位(2分)，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(1.5分)，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(0-1分)。	2
	资金管理	资金使用	7	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、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；是否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情况；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	虚列(套取)扣4-7分，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扣3-6分，超标准开支扣2-5分	7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指标解释	评价标准	得分
项目管理	资金管理	财务管理	3	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，是否严格执行；会计核算是否规范	财务制度健全（1分），严格执行制度（1分），会计核算规范（1分）。	3
		组织实施	组织机构	1	机构是否健全、分工是否明确	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（1分）
	管理制度		9	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；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	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（2分）；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（7分）	7
项目绩效	项目产出	产出数量	5	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数量（按优5分、良3分、中2分、差1分进行评分）	5
		产出质量	4	项目产出质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（按优4分、良3分、中2分、差1分进行评分）	4
		产出时效	3	项目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（按优3分、良2分、中1分、差0分进行评分）	3
		产出成本	3	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成本（按优3分、良2分、中1分、差0分进行评分）	3
	项目效果	经济效益	8	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的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（8分）	8
		社会效益	8	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（8分）	8
		环境效益	8	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环境效益（8分）	8
		可持续影响	8	项目实施对人、自然、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可持续影响（8分）	7
		服务对象满意度	8	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	对照年初或调整后申报的绩效目标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（8分）	7
	总分			100		

淮宁湾镇村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 2020 年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子脱领办发【2020】6号文，《子洲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》计划下达资金70万元；子财预发【2020】29号文，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下达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70万元。

2. 项目建设内容：新建200只以上存栏羊子养殖场1个，购买羊子200只；购置饲料机、粉碎机；建草料库房、生产房、防疫室、蓄水池等，配套完善水、电、路等基础设施。

（二）项目目标

1. 年度目标：修建淮宁湾镇专业大型养殖场，配备专业机械化设备，科学专业养殖，提高养殖效率及养殖专业性，养羊4550只，带动村集体经济持续高效的发展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（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）总投入情况分析。

子财预发【2020】29号文，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》下达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70万元。

（二）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村集体经济羊场厂房建设14万元；购买山羊28万元；日常管理经营28万元。

（三）资金实际执行、管理情况分析。

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严谨，严格按照《子洲县到户产业项目和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、《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扶贫文件执行，截止2021年12月24日兑现村集体经济项目70万元。

(四)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:

序号	支付日期	资金性质	用途	支付金额 (万元)
1	2020年5月11日	专项扶贫	修建羊场厂房及相关设备	40
2	2020年12月24日	专项扶贫	买羊子、日常管理经营支出	30
			合计	70

三、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。

淮宁湾镇人民政府村集体经济项目目标已完成, 完成率 100%, 绩效自评得分 96 分, 等级为“优”。具体情况如下:

项目决策情况分析

1. 项目目标明确、细化、量化, 共 4 分, 得 4 分。
2. 决策过程, 决策依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, 决策程序符合申报条件, 共 8 分, 得 8 分。
3. 资金分配有相关的资金管理辦法, 分配结果合理, 共 8 分, 得 8 分。

项目管理情况分析

1. 资金到位: 资金按期到位, 按时效支付, 未影响项目进度, 共 5 分, 得 5 分。
2. 资金管理: 资金使用符合规定, 不存在截留、挤占问题, 财务管理、费用支出制度健全, 会计核算规范, 共 10 分, 得 10 分。
3. 项目管理: 组织实施机构健全、分工明确, 管理制度健全, 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, 共 10 分, 得 8 分。

项目绩效情况分析

1. 项目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达到绩效目标，产出成本较高，共 15 分，得 14 分。

2. 项目效果达到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环境效益、可持续影响，共 40 分，得 38 分，群众满意度达到 94%。

(二)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。

无资金调整情况。

(三) 项目管理情况。

子脱领办发【2019】6 号，子洲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《子洲县到户产业项目和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；子脱领办发【2018】28 号，子洲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《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细则》的通知等。

四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(一) 存在问题

项目管理制度不规范，工程移交后续管理制度不全；群众知晓率及满意率达不到百分之百；可持续影响低，未将可持续性进行全面考虑，影响未来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加强管理制度的制定，做好工程移交后续管理工作；加强群众宣传，提高知晓率及满意率；提高政府监督力度，做好贫困人口及低收入人群的就业工作。

五、自评小组

评价人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签字
	张斌	镇长	淮宁湾镇人民政府	张斌
	高晓飞	经济服务站站长	淮宁湾镇人民政府	高晓飞
	高倩	村代理会计	淮宁湾镇人民政府	高倩

项目单位（中介机构）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



徐科

2021年4月15日